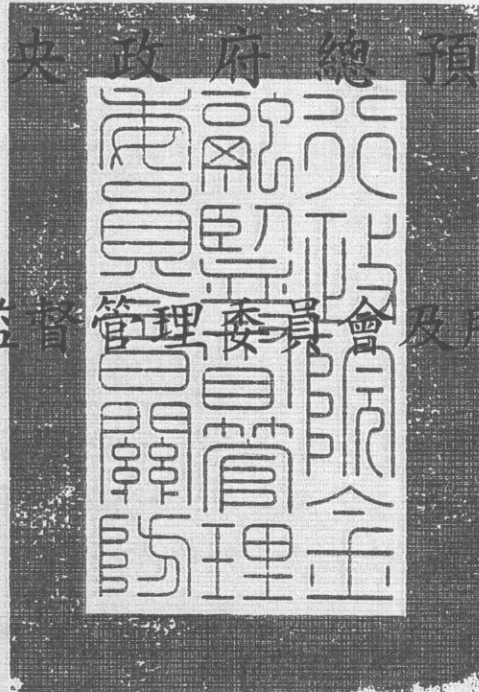


3-11

中華民國96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預 算 總 目 錄

中華民國 96 年度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30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31— 32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33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35—39
1-1·分預算機關金額及頁次明細表	40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41— 50
2-1·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本會)	51— 5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銀行局)	56— 58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證券期貨局)	59— 6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保險局)	62— 6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檢查局)	65— 66
3·各項費用彙計表	68— 71
4·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72— 73
5·資本支出分析表	74— 75
6·人事費分析表	76
7·預算員額明細表	78— 79
8·公務車輛明細表	80
8-1·公務車輛明細表(本會)	81
·公務車輛明細表(銀行局)	82
·公務車輛明細表(證券期貨局)	83
·公務車輛明細表(保險局)	84
·公務車輛明細表(檢查局)	85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86—87
10·捐助經費分析表	88—89
11·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0—91

預算總說明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面對新的國內外經濟情勢，本會將以建立公平、健全而能獲利的金融產業環境，全面提升金融業競爭力為願景，以達到「維持金融穩定」、「落實金融改革」、「協助產業發展」及「加強消費者與投資人保護與金融教育」等目標，俾建構永續發展的競爭優勢。

本會依據行政院 9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調和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業之金融監理平台：

(一) 建構金融檢查聯繫協調運作機制：

1. 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性金融檢查，由檢查單位與銀行、農業金融、證券、期貨及保險業之業務監理單位建立定期或不定期溝通聯繫機制，以強化綜合監理效能。
2. 持續進行申報資料整併作業，建立單一申報窗口制度；強化金融機構場外監控機制，並規劃建立檢查評等系統，推動我國以風險為導向之金融檢查制度。

(二) 推動「金融服務法」完成立法，並持續檢討現行金融法令，調和不同業別金融監理落差；於需要不同業務及業別差異化管理時，建立差異化管理之機制。

二、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

(一) 金融法令檢討及修正：

1. 推動「銀行法」修正案完成立法，並研擬相關子法。

2. 推動「金融控股公司法」修正案完成立法，並研擬相關子法。
 3. 推動「融資公司法」草案完成立法，提供多元化資金融通管道，活絡資金市場，滿足企業及個人資金需求。
 4. 推動「保險法」修正草案完成立法，放寬保險業業務範圍及資金運用之限制，並強化保險業自律規範及退場機制，以落實業務從寬、財務從嚴原則。
- (二) 配合國際規範及國際間發展趨勢，並兼顧國內金融產業發展環境，協助本國銀行及票券金融公司順利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 (三) 督促銀行積極轉銷呆帳，持續降低逾放，強化資產品質。
- (四) 尊重市場機制的前提下，繼續執行金融整併的政策，建立公平競爭環境及注意整併過程中避免金融機構以不公平方式取得經營權，讓體質健全且有競爭力的金融機構積極參與金融機構整併，以提升整體金融產業的獲利能力及國際競爭力。
- (五) 持續檢討本國銀行分支機構增設暨裁撤政策，以創造金融市場良性發展及維持金融機構對城鄉均衡服務。
- (六) 健全信用合作社之經營，協助信用合作社回歸服務社員、深耕地方之核心價值。
- (七) 持續推動銀行公會提升「金融消費爭議案件評議委員會」處理消費爭議案件之效能，並於銀行法中增訂相關條文作為該專責組織設立之法源，以提升消費者權益之保障。
- (八) 持續檢討期貨交易與結算制度及改善債券市場交易機制，以提高市場之效率。
- (九) 持續檢討證券業與期貨業之法制，以健全其發展並提升競爭力。
- (十) 賡續推動保險業保險商品審查制度，採負面表列簡化審查程序，落實保險業及專業簽署人員之自律控管。

三、鼓勵金融創新與業務多元化，推動台灣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

- (一) 推動資產管理業務：持續推動金融資產證券化及不動產證券化。擴大資產證券化市場，增加機構法人投資證券化商品。發展證券化商品次級市場。協助推動建置不動產價格資訊揭露制度。研議建立證券化商品之統計數據資料庫，配合推動相關措施。將開發型不動產納入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推動該條例修正草案完成立法。
- (二) 透過強化金融機構辦理財富管理業務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及對消費者加強理財教育宣導，期能創造一有利於財富管理業務發展之環境。
- (三) 深化信託業務市場，推動信託業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完成立法，開放具備一定條件之證券商及證券投信投顧事業兼營信託業務。
- (四) 因應兩岸經貿關係發展衍生之金融服務需求，依政府大陸政策，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檢討調整兩岸金融業務往來範圍及國內銀行赴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分支機構限制，落實政府發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成為海外及大陸臺商資金調度中心之既定政策。協助國內銀行業者完成兩岸三地市場佈局，以提升國內銀行業之國際競爭力。
- (五) 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持續推動「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以差別獎勵方式，鼓勵銀行與中小企業建立長期夥伴關係，從中發展業務特色並創造利基。
- (六) 發展證券期貨新種商品（例如 ETF）與業務，並強化相關風險控管機制。
- (七) 研議開放外幣交叉匯率期貨商品、期貨經理事業新種業務及期貨信託事業等事項之可行性。
- (八) 推動建置基金受益憑證無實體發行平台，以節省業者發行成本及提升後臺作業效率。
- (九) 鼓勵保險業開發新型態保險商品，加強推動勞退休金商品，並促進保險市場商品多樣化及提高保險保障內容之廣度及深度。

- (十) 賡續檢討住宅地震保險制度並持續加強保險教育宣導。
- (十一) 賡續推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制度，落實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及相關子法增修規定，持續定期檢討費率機制，強化補償基金制度以充分提供基本保障。

四、健全金融市場之發展並強化公司治理：

- (一) 循序推動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公司治理評量制度。
- (二) 檢討國內外相關籌資規定以利企業籌資，並配合「台灣經濟永續發展會議」結論，推動資本市場國際化以吸引外資投資。
- (三) 持續推動外幣計價債券上櫃掛牌交易，以期推動債券市場國際化。
- (四) 持續增（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審計準則公報，以與國際接軌；並落實會計主管專業進修制度，以提升公開發行公司會計主管之專業水準及會計資訊品質。
- (五) 積極落實股市監視制度及查核內線交易與炒作等不法交易，並強化跨市場監理機制，以維持市場之公正、公平。
- (六) 督導投資人保護機構落實投資人保護功能，並健全投資人保護法制。
- (七) 推動金融週邊機構從事研究發展及國際人才培育，並促進金融知識之普及。
- (八) 強化金融機構公司治理，檢視及監理金融機構公司治理及法令遵循實務作業。
- (九) 持續檢討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準備金制度及簽證精算人員制度，以加強保險業清償能力。
- (十) 落實保險預警制度，建立立即糾正措施，以預防保險業發生清償危機。
- (十一) 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之規範，輔導保險業加強風險控管，推動資產負債適當配置之管理機制，以健全財務結構。

五、落實金融市場國際化並積極參與國際證券金融組織活動：

- (一) 持續檢討放寬外資投入資金之運用與彈性，並致力資本市場制度與國際接軌，以吸引外資投資我國資本市場。
- (二) 加強與國際金融組織、各國金融監理機關及重要金融機構之交流與合作。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6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建立調和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業之金融監理平台	1、實施金融檢查	1	進度控管	(本年度實際檢查單位數/計畫檢查單位數)× 100%	100%
	2、建構金融檢查聯繫協調運作機制	1	進度控管	建置金融機構單一申報窗口及資訊交換平台	100%
二、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	1、配合國際規範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1	進度控管	1、94 年：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等法規及相關自評表格與申請應備文件等。(40%) 2、95 年：業者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或作業風險標準法(含選擇性標準法)申請案之審核及上揭相關法規之宣導。(30%) 3、96 年：督導業者依信用風險標準法或基礎內部評等法規定，以及銀行實施計劃進度計算資本適足性比率。(15%) 4、97 年：督導業者依信用風險進階內部評等法規定，以及銀行實施計劃進度計算資本適足性比率。(15%) (註：另各年度目標值之計算方式係依據各項衡量標準之業務量比重而定。)	85%
	2、持續推動金融機構整併，使我國金融市場競爭	1	進度控管	每年整併 2 家金融機構，預計至 97 年底共整併 8 家金融機構。	2 家數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6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更趨良性化				
	3、持續督導本國銀行降低逾期放款比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風險承擔能力	1	統計數據	全體本國銀行平均逾期放款比率 (註：94年7月1日實施「廣義逾期放款定義」，截至93年12月底逾期放款比率2.78%，加上應予觀察放款比率1.02%，共計為3.80%。97年底平均逾期放款比率將降至2.5%以下)	2.55 逾放比
	4、持續督導本國銀行，提昇覆蓋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風險承擔能力	1	統計數據	全體本國銀行平均覆蓋率 (97年底平均覆蓋率提昇至40%以上。覆蓋率=提列備抵呆帳/逾期放款金額。)	40 覆蓋率
	5、因應兩岸經貿關係發展所衍生出之金融服務需求，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	1	統計數據	兩岸金融往來業務成長率〔(本年度兩岸金融往來業務量-上年度兩岸金融往來業務量)/上年度兩岸金融往來業務量〕	20%
	6、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之成長率(2%)	1	統計數據	[(今年資本適足率-去年資本適足率)]/去年資本適足率 x100%	2% 成長率
三、鼓勵金融創新與業務多元化，推動台灣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	1、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使銀行手續費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持續成長	1	統計數據	手續費淨收益/淨收益	6%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6 年 度目 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四、健全金融 市場之發 展並強化	2、擴大資產證券化市場	1	統計數據	以 93 年核准量 493 億元為 92 年 327 億元之 150% 推估，訂定 94、95、96 及 97 年成長率為 45%、40%、30% 及 30%，97 年達成 5 倍之目標	30%
	3、促進財富管理業務之發展	1	統計數據	銀行辦理財富管理業務量，預計每年增加 5%。 預計至 97 年底，共增加 20%。 註：銀行辦理財富管理業務量之統計，每年成長 5% 衡量計算標準如下： (本年底全體銀行管理高淨值客戶之資產-上一年度全體銀行管理高淨值客戶之資產)÷上一年度全體銀行管理高淨值客戶之資產×100%	5%
	4、促進 OBU 資產規模增加	1	統計數據	93 年底 OBU 資產規模為 692 億美元，每年 OBU 資產規模以 5% 之幅度成長。	5%
	5、發展私募型基金	1	統計數據	{ (本年度私募基金數-前一年度私募基金數)/前一年度私募基金數 }×100%	5%
	6、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上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上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100%	5%
	7、住宅地震投保率	1	統計數據	住宅地震有效保單件數/房屋總數	22%
	1、上市及上櫃公司設置獨立董事、監察	1	統計數據	(截至本年底上市及上櫃公司設置獨立董事、監察人之家數/截至本年底上市及上櫃公司總家數)×100%	5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6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公司治理	人之比率				
	2、團體訴訟起訴率	1	統計數據	{(團體訴訟起訴件數+和解案件)/檢察官起訴違反證交法之刑事訴訟案件件數} x100%	50%
	3、內線交易查核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查核件數/公司發布重大消息致股價異常之件數) x100%	100%
	4、配合美國沙氏法案有關內控評估之審計規範，修正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1	進度控管	1.蒐集資料，與學界及業界舉行座談會(10%) 2.協助推動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相關審計公報之制訂(20%) 3.針對內控專案審查及審查報告制度，完成相關規範草案(30%) 4.修正發布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及辦理宣導(40%)	60%
	5、提升會計原則之國際化，增(修)訂財務會計準則	1	進度控管	94 至 97 年每年完成二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修訂	2 號
五、落實金融市場國際化並積極參與國際證券金融組織活動	1、外資持有股票占總市值之比重	1	統計數據	外資持股總市值/市場總市值	27.5%
	2、與各國主管機關建立雙邊金融監理合作之數目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簽訂 MOU 及 LOI 之件數	2 件數
	3、我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機機構之數目	1	統計	本年度我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機機構之數目	2 機構數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6 年 度目 標值
	衡量指標	評 估 體 制	評 估 方 式	衡量標準	
	置分機機構 之數目		數 據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調和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業之金融監理平台	研訂「金融服務法」草案	50	業已完成草案初稿之研擬，將陸續召開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及相關單位研商，並廣聽社會大眾之建言。本法規之制定目前均按預定之進度進行。
	實施金融檢查	100	本會 94 年度計畫對金融機構辦理一般及專案檢查 283 單位次，實際執行結果計完成一般及專案檢查 942 單位次，主要係增加對人頭帳戶過多之金融機構與檢調單位等辦理專案檢查 525 單位次，檢查業務執行績效良好，超過預定目標值達 333%。
	建構金融檢查聯繫協調運作機制	7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完成中央銀行及本會現行申報報表之整併工作，並因應監理需要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之實施予以增修。 2. 完成申報報表之填報說明及檢核公式之撰寫。 3. 業於 94 年 12 月底對銀行及票券金融公司舉辦申報報表填報說明會。 4. 已進行金融機構年度稽核計畫及稽核人員基本資料申報作業，並請金融機構對其他申報資料進行試報作業。 5. 協調法務部調派檢察官及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電子化金融監理資訊整合	50	<p>察事務官前來本會駐點，派員擔任司法院法院審理重大金融犯罪案件諮詢小組之諮詢委員，有效打擊金融犯罪，穩定金融秩序。</p> <p>1. 原訂本年度目標值為 15%，配合中長程計畫於二年內完成，本年度目標值修正為 50%。</p> <p>2. 本會至 94 年 12 月底前已完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入口資訊網」包含：單一簽入、協同作業等功能。 (2) 「高階主管資訊系統」包含：資料來源、資料轉置、高階主管查詢介面等功能。 (3) 「金融監理知識服務系統」包含：金融資訊即時顯示系統、本會文件安全管理系統等功能。 <p>3. 94 年 4 月配合行政院專案演習驗證我國證券交易系統資安事件應變能力，並於 94 年 10 月辦理金融週邊單位暨公營行庫網際網路應用漏洞檢測，同時針對網路銀行、網路 ATM 服務安全防護，亦要求各家發卡及 24 家代理銀行賡續精進相關系統控管措</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施。於 94 年 11 月律定本會暨所屬各局由機關資訊安全長定期舉行資訊安全管理會報，並決定分年導入並建置機關 CNS 17800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p>
<p>二、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p>	<p>持續建構完善之金融監理法制</p>	<p>6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業於 94 年 4 月 4 日召開信託業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審查會議。 2. 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於 94.10.13 函報行政院審議。 3. 銀行法部分修正條文案於 94 年 5 月 18 日經總統公布實施。 4. 「存款保險條例」修正草案於 94 年 12 月 19 日經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審查通過。 5. 票券金融管理法目前於內部積極研議中。 6. 保險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於 94 年 6 月 24 日函報行政院審議。
	<p>配合國際規範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p>	<p>4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4.3.24 發布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暫行版本-作業風險。 2. 94.7.14 發布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暫行版本-信用風險。 3. 94.12.29 發布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暫行版本-資產證券化。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4. 關於作業風險自評表已彙整銀行業者意見，並函請央行、存保表示意見後，已研擬完成作業風險申請書及自評檢查表之初稿，擬與信用風險自評表併案處理。</p> <p>5. 信用風險自評表已研擬完成洽請央行、存保公司表示意見後，交由審查作業規劃小組審議中。</p>
	持續推動金融機構整併，使我國金融市場競爭更趨良性化	2	94 年度推動金融機構整併案計有 11 件。
	持續督導本國銀行降低逾期放款比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風險承擔能力	3.4	94 年底本國銀行平均逾放比率為 2.24%，低於目標值 3.4%，已達成目標。
	持續督導本國銀行，提昇覆蓋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風險承擔能力	32.5	94 年底本國銀行平均覆蓋率為 49.89%，高於目標值 32.5%，已達成目標。
	因應兩岸經貿關係發展所衍生之金融服務需求，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	40	因兩岸經貿往來持續成長，故兩岸金融往來業務由 93 年之 1,195 億美元增加至 94 年之 1,690 億美元，增加幅度為 41.4%，已逾目標值 40%。
	保險業資本適	5	94 年度之資本適足率成長 14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足率之成長率		%，已達成目標。
	保險業總體資訊揭露比率	95	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及「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十條之規定，特別記載事項應記載（如保險商品成本分析、經主管機關處分之事項等）自 9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故自 94 年起，保險業應依據上開管理辦法所規定之項目，百分之百辦理資訊公開。
三、鼓勵金融創新與業務多元化，推動台灣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	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使銀行手續費收入占營業收入之比率持續成長	1	93 年度整體本國銀行營業收入為 897,359 百萬元，手續費收入為 109,907 百萬元，手續費收入占營業收入之比率為 12.24%，原預計 94 年底應成長 1 個百分點達到 13.24%。94 年度整體本國銀行營業收入為 1,007,531 百萬元，手續費收入為 111,438 百萬元，手續費收入占營業收入之比率為 11.06%，占原應達成目標值的 83%。
	擴大資產證券化市場	45	本會 94 年度核准證券化商品發行共計新台幣 1,840 億元，已較目標值 715 億元（93 年 493 億元，493*145%）超出 1125 億元。
	促進財富管理業務之發展	5	國內銀行為服務客戶，紛紛成立所謂貴賓理財服務中心，專門針對高淨值客戶提供理財規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劃。為有效監理該業務，本會於 94 年 2 月 5 日發布「銀行辦理財富管理業務應注意事項」使本項業務於法令上有較明確定義，復於 94 年 7 月 21 日修正上該應注意事項，規定銀行應報經核准後，才得辦理財富管理業務。銀行自 94 年 11 月陸續送件申請並經本會核准。爰 93 年底尚無該業務之統計資料作為比較值。惟累計銀行開始辦理該業務迄 94 年底，其承作量已達新台幣 5.95 兆元。
	促進 OBU 資產規模增加	5	依據中央銀行統計資料，94 年底 OBU 資產總額為 732.31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40.12 億美元，成長幅度為 5.8%。
	發展私募型基金	10	1. 93 年度尚無私募基金發行。 2. 94 年 1 月至 12 月底，投信公司私募基金累計有 132 檔，基金總規模約為 437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幅度超過 100%，已超過 94 年度目標值 (10%)，達成度 100%。
	開放證券商經營新種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50	1. 94 年 5 月 6 日發布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19 條之 3 及第 19 條之 4，開放證券商經營連結國外標的且以外幣計價利率及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 94 年 7 月 29 日以金管證二字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第 0940003371 號令開放證券商辦理店頭市場議約型認購(售)權證業務。</p> <p>3. 截至 94 年 12 月底，已超過預定進度，完成總目標值 100%，達成度超過 100%。</p>
	<p>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成長率</p>	<p>5</p>	<p>1. 93 年底保險業精算人員總計為 160 人，至 94 年年底為 171 人，成長率為 6.9%，已超過目標值 5%。</p> <p>2. 93 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人數為 86 人，94 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人數為 95 人，成長率為 10.47%，已達目標值 5%。</p>
	<p>住宅地震投保率</p>	<p>18</p>	<p>住宅地震保險投保率截至 94 年 12 月底為 19.05%，已超過預計之年度績效目標。</p>
<p>四、健全金融市場之發展並強化公司治理</p>	<p>上市及上櫃公司設置獨立董事、監察人之比率</p>	<p>36</p>	<p>截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市及上櫃公司已設置 2 席獨立董事及 1 席獨立監察人之家數分別為 161 家及 277 家，占總上市、上櫃家數 1194 家之 36.68%，已達成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p>
	<p>團體訴訟起訴率</p>	<p>50</p>	<p>投保中心成立至 94.12.31 止，辦理團體訴訟案件情形如次：</p> <p>1. 受理團體訴訟民事案件已起訴或待起訴：21 件。</p> <p>2. 團體訴訟民事案件已和解結</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案之件數：3 件。</p> <p>3. 其他 2 件受理投資人求償, 因不足 20 人而簽結。</p> <p>4. 檢察官起訴違反證交法之刑事訴訟案件件數：40 件。</p> <p>5. 團體訴訟起訴率：【21+3+2】/40\div65%，已達成年度目標值(50%)，達成度 100%。</p>
	內線交易查核執行率	100	<p>1. 經查 94 年全年度應查核之重大影響股價訊息有 88 件，證交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實際查核數 88 件，執行率為 100%。</p> <p>2. 截至 94 年底應查核比率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100%，達成度 100%。</p>
	配合美國沙氏法案有關內控評估之審計規範，修正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10	<p>1. 經參酌美國沙氏法等相關內控規範，擬具「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草案，已徵詢相關單位、專家及學者意見，並於 94 年 8 月 19 日及 10 月 4 日召開二次公聽會。</p> <p>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草案已依法定程序於 94 年 12 月 19 日發布，並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於 94 年 12 月間舉行 3 場宣導說明會。</p> <p>3. 綜計截至 94 年 12 月底，已完成總目標之 15%，超過年度目標值(10%)，達成度超過</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0%。
	提升會計原則之國際化，增(修)訂財務會計準則	2	1. 94年委託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增訂第36號及修訂第34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該基金會於94年6月23日發布第36號公報；於94年9月22日修正發布第34號公報。 2. 綜計至94年12月底，已完成2號公報之修(訂)定，符合預定目標值，達成度100%。
	強化保險公司治理	60	為強化保險業公司治理擬修正保險業內控內稽實施辦法，於94年4月下旬於壽險公會與產、壽險業(含中再、保發中心)召開意見溝通研討會議，並於94年7月21、28日邀集業者與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及保發中心審查修正條文。
五、落實金融市場國際化並積極參與國際證券金融組織活動	外資持有股票占總市值之比重	20	94年12月底外資持有股票總市值為51,169億元，市場總市值為169,152億元，外資持股市值占總市值比重為30.25%，已超過年度目標值(20%)，達成度100%。
	與各國主管機關建立雙邊金融監理合作之數目	1	完成本會與英國金融監理總署(FSA)之MOU草簽。
	我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支機構之數目	2	94年度銀行業者赴海外設置分支機構計12家。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持續簡化並放寬外資相關規範	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證交所於 94 年 3 月 31 日修正該公司營業細則及「華僑及外國人申請投資國內有價證券登記作業要點」，以簡化外資登記作業。上開簡化措施包括：申請登記應檢附之相關文件改為事後提供、對沖基金免檢附相關文件、申請更名及變更代理人或保管銀行免再檢附相關文件、註銷登記作業簡化及放寬同一 ID 於同一券商開立二個以上帳戶等。 2. 另為解決外資因特殊因素致無法如期交割之困擾，採行外資延遲交割機制、放寬外資參與借貸制度、放寬外資進行資產自由移轉、開放外資買進零股及放寬受認購（售）權證發行人委託之外國風險管理機構得將其在國內開設之避險專戶資金轉入權證履約帳戶等。 3. 截至 94 年 12 月底止，進度超前，已達成總目標值 100%，達成度超過 100%。
	推動設置國際板市場	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業完成國際板之具體規劃方案及相關法規之草案。 2. 綜計至 94 年 12 月底，已依預定進度達成年度目標值 (80%)，達成度 100%。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調和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業之金融監理平台	研訂「金融服務法」草案	1. 研擬完成金融服務法草案初稿。 2. 迄至 95 年 6 月 27 日已召集本會內部會議計 9 次。
	實施金融檢查	本會 95 年度計畫對金融機構辦理一般及專案檢查 353 單位次，截至 6 月底止實際執行結果計完成一般及專案檢查 452 單位次，主要係與檢調單位等辦理資金流向之專案檢查 214 單位次，業已超過 95 年度原訂目標值 100% 甚多。
	建構金融檢查聯繫協調運作機制	1. 於 95 年 3 月 31 日與承包商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談妥委外合約。 2. 於 95 年 4 月 30 日與承包商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妥委外開發合約。 3. 承包商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分別於本（95）年 5 月 2 日、5 月 23 日、6 月 15 日、6 月 18 日、6 月 23 日陸續將程式安裝於測試環境辦理測試，已陸續將測試後須修改之部分，促請廠商儘速修正。
推動電子化金融監理資訊整合		截至 95 年度 6 月底達成情形分析如下： 1. 建置行政資訊入口網，95 年度上半年已達成 50% 符合進度，完成項目包含： (1) 建立本會 AD 信任關係整合本會 Windows 登入系統。 (2) 完成本會高階主管資訊系統。 (3) 建置國際金融輿情上傳機制。 (4) 完成本會及銀行局金融資訊即時顯示系統。 (5) 完成本會文件管理系統。 2. 建置本會暨所屬資訊安全管理機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制，95 年度上半年已達成 50%符合進度，完成項目包含：</p> <p>(1) 加強金融資訊業務聯繫協調，提高資訊安全防護能力。</p> <p>A. 已辦理三次與各局資訊業務協調會議。</p> <p>B. 已辦理一次週邊單位資訊主管聯誼會。</p> <p>C. 已協調證交所證券交易系統 SOC 與 NSOC 互聯並交換惡意攻擊源資訊。</p> <p>(2) 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提高本會及所屬四局資訊管理及安全防護能力。</p> <p>A. 已辦理一次機關內部資通安全會報。</p> <p>B. 已完成本會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草案擬訂。</p> <p>C. 已完成電腦軟體管理、可攜式媒體管理、資訊業務委外管理、資訊業務預算作業等規範、34 項資訊作業程序 (SOP)、7 項標準表單。</p>
<p>二、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p>	<p>持續建構完善之金融監理法制</p>	<p>1. 金融控股公司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於 95 年 1 月 27 日，95 年 3 月 28 日及 95 年 6 月 23 日召開三次公聽會，因各方意見較為分歧，將繼續召開公聽會聽取各方意見，以為修法參考。</p> <p>2. 銀行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於 95 年 6 月 9 日提報本會委員會討論通過，擬報請行政院審議中。</p> <p>3. 「存款保險條例」修正草案於 94 年</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4月18日經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審議，並於94年12月19日經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審查通過，95年4月6日召開朝野協商會議。</p> <p>4. 信託業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經行政院於95年1月6日召開審查會議通過，並於95年4月26日經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審查通過，目前尚待朝野協商。</p> <p>5. 不動產證券化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業於95.1.9由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審查完畢，目前尚待朝野協商。</p>
	配合國際規範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p>1. 95.3.31發布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暫行版本-市場風險。</p> <p>2. 95.4.4發布銀行申請採行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及作業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適足率之相關申請文件及自評檢查表暫行版本。</p> <p>3. 本會邀集金融相關單位及公會、業者、會計師代表成立「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專案推動小組」，分別於95.4.12及95.6.1召開第一次及二次會議，以落實本國銀行施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事宜。</p>
	持續推動金融機構整併，使我國金融市場競爭更趨良性化	<p>1. 金融機構合併、概括承受、整併： (1) 95.1.1. 三信商銀合併豐原信合社 (2) 95.5.1. 合作金庫銀行合併中國農民銀行</p> <p>2. 引進外資： (1) 玉山金控與 Temasek (淡馬錫)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百分之百持有之孫公司 Adahlis Holding B.V. 簽訂策略聯盟合約，由淡馬錫認購玉山金控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並於 3 月 27 日轉換，目前持股占玉山金控股權 6.3%。</p> <p>(2) 日本新生銀行與日盛金控公司業於 95.5.10 簽訂投資合作合約，預計於 95.7.20 入股。</p> <p>(3) 台新金控於 95.03.23 完成私募案件，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10 億元，由 2 家外商參與認購，其中美商新橋投資認購普通股 80 億元、特別股 120 億元及可轉換公司債 70 億元；另日商野村控股則認購普通股及特別股各 20 億元。</p> <p>(4) GE Capital Asia Investment Holdings B.V. 於 95.6.8 資金到位投資萬泰銀行。</p> <p>3. 依差異化管理：皆於時效內完成相關案件之審核。</p>
	<p>持續督導本國銀行降低逾期放款比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風險承擔能力</p>	<p>截至 95 年 5 月底止，本國銀行逾放比率為 2.53%，低於 95 年度目標值 3.1%，已達成目標。</p>
	<p>持續督導本國銀行，提昇覆蓋率，健全資產品質，加強</p>	<p>截至 95 年 5 月底止，本國銀行覆蓋率為 43.72%，高於 95 年度目標值 35%，已達成目標。</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風險承擔能力	
	因應兩岸經貿關係發展所衍生之金融服務需求，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	因兩岸經貿往來持續成長，故兩岸金融往來業務 95 年 1 到 5 月之單月平均數為 176.28 億美元較 94 年單月平均數 145.99 億美元，增加幅度為 20.74%。
	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之成長率(2%)	因係以年度資料計算故具體數值需俟 96 年 4 月底保險業始報送（將於年底前估算可能之成長情形）。
	保險業總體資訊揭露比率	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及「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十條之規定，特別記載事項應記載（如保險商品成本分析、經主管機關處分之事項等）自 9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各公司皆依規定辦理資訊揭露。
三、鼓勵金融創新與業務多元化，推動台灣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	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使銀行手續費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持續成長	關於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前研考會要求對所建議修訂之策略績效目標第三大項第二小項之衡量指標（手續費淨收益）/（淨收益），訂定未來三年（95-97）之目標值，基於當前消金業務可能因卡債風暴而減少業務量及保守穩健原則，建議該比率未來三年之目標值為 5%、6%及 7%，以 95 年 1-5 月之資料核算結果， $262,350,431/3,401,286,925=7\%$ 。
	擴大資產證券化市場	截至 95 年 5 月底止，證券化總發行量已達 3,792 億元，其中 95 年度發行量為 1,207 億元，已超過本年度發行量達 810 億元之目標。
	促進財富管理業務之發展	1. 為使財富管理理財業務人員應具備之資格條件更符合實際所需，本會核定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所報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之「銀行辦理財富管理業務作業準則」修正草案。</p> <p>2. 截至 95 年 5 月底，本會已核准 39 家銀行辦理財富管理業務，銀行財富管理業務累計承作量則約為新台幣 6 兆元，較 94 年年底約成長 1%。</p>
	促進 OBU 資產規模增加	依中央銀行統計資料，截至 95 年 5 月底，國內 OBU 全體資產規模約為 712.06 億美元，較去年底增加 10.48 億美元或 1.5%。
	發展私募型基金	94 年底私募基金數為 132 支，95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私募基金數為 156 支；較上年度成長 18%，已達 95 年預定目標值(10%)。
	開放證券商經營新種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	<p>1. 94 年 5 月 6 日發布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19 條之 3 及第 19 條之 4，開放證券商經營連結國外標的且以外幣計價利率及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p> <p>2. 94 年 7 月 29 日以金管證二字第 0940003371 號令開放證券商辦理店頭市場議約型認購(售)權證業務。</p> <p>3. 截至 94 年 12 月底，已超過預定進度，完成總目標值 100%，達成度 100%。</p> <p>4. 95 年另督促櫃買中心研議證券商經營店頭股權選擇權交易商品之可行性；刻據以洽外界提供法規修正意見中。</p>
	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成長率	94 年度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人數為 95 人，截至 95 年 6 月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人數為 104 人。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住宅地震投保率	住宅地震保險投保率截至 95 年 6 月底為 20.53%。
四、健全金融市場之發展並強化公司治理	上市及上櫃公司設置獨立董事、監察人之比率	截至 95 年 6 月底上市公司設立獨立董事、監察人之家數為 258 家，上櫃公司計 354 家，合計 612 家，占 95 年 6 月底整體上市(櫃)公司 1212 家之比率為 50.5%，已超過年度目標值(50%)。
	團體訴訟起訴率	<p>保護中心成立至 95.6.30 止，辦理團體訴訟案件情形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理團體訴訟民事案件已起訴或待起訴：25 件。 2. 團體訴訟民事案件已和解結案之件數：3 件 3. 其他 3 件受理投資人求償，因不足 20 人而簽結。 4. 檢察官起訴違反證交法之刑事訴訟案件件數：46 件。 5. 團體訴訟起訴率：$【25+3+3】 / 46 \div 67\%$，已超過 95 年度目標值(50%)。
	內線交易查核執行率	經查 9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查核之重大影響股價訊息有 59 件，證交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實際查核數 59 件，執行率為 100%。
	配合美國沙氏法案有關內控評估之審計規範，修正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截至 95 年 6 月底已完成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相關附表格式及問答集，並辦理宣導。 2. 刻洽會計基金會研修內控相關審計公報中。 3. 截至 95 年 6 月底止，實際達成進度為 50%，已超越 95 年度目標值(30%)。
	提升會計原則	1. 95 年度已委託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之國際化，增(修)訂財務會計準則	增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7 公報及審計準則第 43 號公報。迄至 95 年 6 月底，該基金會依規定程序對外徵詢意見。 2. 綜計至 95 年 6 月底，已達預定進度之 50%，符合進度。
	強化保險公司治理	「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業於 95 年 1 月 4 日公告發布。
五、落實金融市場國際化並積極參與國際證券金融組織活動	外資持有股票占總市值之比重	截至 95 年 6 月 30 日外資持有股票總市值為新臺幣 5.38 兆元，市場總市值為新臺幣 17.72 兆元，外資持股佔總市值比重為 30.3%，已超過年度目標值(21.5%)。
	與各國主管機關建立雙邊金融監理合作之數目	1. 95 年上半年已與土耳其、荷蘭簽署 MOU。 2. 刻正與美國 CFTC 洽商重簽 MOU。 3. 截至 95 年 6 月底，已達到 95 年度預定目標(1 件)。
	我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支機構之數目	95 年截至 6 月底，尚無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支機構。
	持續簡化並放寬外資相關規範	1. 督導證交所於 94 年 3 月 31 日修正該公司營業細則及「華僑及外國人申請投資國內有價證券登記作業要點」，以簡化外資登記作業。上開簡化措施包括：申請登記應檢附之相關文件改為事後提供、對沖基金免檢附相關文件、申請更名及變更代理人或保管銀行免再檢附相關文件、註銷登記作業簡化及放寬同一 ID 於同一券商開立二個以上帳戶等。 2. 另為解決外資因特殊因素致無法如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期交割之困擾，採行外資延遲交割機制、放寬外資參與借貸制度、放寬外資進行資產自由移轉、開放外資買進零股及放寬受認購（售）權證發行人委託之外國風險管理機構得將其國內開設之避險專戶資金轉入權證履約帳戶等。</p> <p>3. 截至 94 年 12 月底止，進度超前，已達成總目標值 100%，達成度 100%。</p> <p>4. 95 年度持續放寬外資相關規範，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5 年 2 月放寬境外華僑及外國人得投資初次上市前承銷之認購（售）權證。 (2) 95 年 3 月開放外資得以非避險目的從事國內期貨交易。 (3) 95 年 5 月開放境外華僑及外國人得投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私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4) 95 年 6 月開放境外華僑及外國人得因購買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交割之需，向證券商辦理資金融通。
	推動設置國際板市場	<p>1. 國際板市場（推動資本市場國際化）具體規劃方案包括期貨市場及債券市場，為符合實際規劃內容，衡量指標名稱建議修正為「推動資本市場國際化」。</p> <p>2. 業完成外幣計價期貨及債券商品之相關法規修正，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5.3.3 發布修正「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 (2) 95.4.4 發布修正「外國發行人募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p> <p>(3) 95.5.30 核備櫃買中心所報「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p> <p>(4) 95.3.17 發布「華僑及外國人從事國內期貨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修正「期貨商管理規則」。</p> <p>(5) 95.3.22 發布修正「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及「期貨商設置標準」。</p> <p>3. 已督導期交所推出美元計價之黃金期貨、MSCI 臺指期貨及選擇權商品，該等美元計價商品契約已於 95 年 3 月 27 日正式上市交易。</p> <p>4. 截至 95 年 6 月底，已達本年度預定進度之 50%，符合進度。</p>

主 要 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 計		378,306	180,587	541,532	197,719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539,681	0	
	14		04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所屬		-	-	539,681	0	
		1	040351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	-	539,394	0	
		1	0403510101 罰金罰鍰		-	-	539,394	0	前年度決算數係以前年度應收保險業及 證券期貨業之罰金罰鍰等收入。
		2	0403510300 賠償收入		-	-	287	0	
		1	04035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287	0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 償等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06	271	204	-65	
	14		05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所屬		206	271	204	-65	
		1	05035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06	271	204	-65	
		1	0503510305 資料使用費		180	245	185	-65	本年度預算數係金融業務統計輯要及證 券暨期貨月刊售價收入。
		2	05035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6	26	1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證券期貨局員工消費合 作社場地租金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 回繳庫數。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	22	3	-20	
	14		07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所屬		2	22	3	-20	
		1	0703510100 財產孳息		2	2	1	0	
		1	0703510101 利息收入		2	2	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證券暨期貨管理雜誌劃 撥專戶及罰金罰鍰繳款帳戶之利息收入 。
		2	07035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	20	1	-20	上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辦公設備等收 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5				08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77,628	180,000	-	197,628	
	3			080351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所屬	377,628	180,000	-	197,628	
		1		08035102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 庫	377,628	180,000	-	197,628	
			1	080351021 賸餘繳庫	377,628	180,000	-	197,628	本年度預算數係金融監督管理基金賸餘 繳庫數，撥充作為本會及所屬人員維持 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用。
7				110000000 其他收入	470	294	1,645	176	
	15			110351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所屬	470	294	1,645	176	
		1		110351090 雜項收入	470	294	1,645	176	
			1	11035109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84	0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公開發行 公司繳還違反證券交易法之罰鍰執行案 件執行費等。
			2	110351099 其他雜項收入	470	294	1,360	176	本年度預算數係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 庫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節	名 稱								
3	11	1	0003000000	1,020,028	1,144,249	-124,221					
			行政院主管								
			00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4003510000								
			財務支出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960,100					1,133,389	-173,289	1.本年度預算數960,100千元，包括人事費840,911千元，業務費115,604千元，設備及投資2,931千元，獎補助費654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840,911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08,483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19,1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車輛租金5,476千元、傳真機等辦公設備經費892千元，增列辦公室租金31,450千元、物品及一般事務費等10,112千元，計淨增35,194千元。	
			4003510200					13,985	-	13,985	本年度預算數13,985千元，係本會辦理金融監理業務所需通訊、物品等經費，上年度由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編列。
			4003510300					9,843	-	9,843	本年度預算數9,843千元，係銀行局辦理銀行監理業務所需通訊、物品等經費，上年度由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編列。
			4003510400					7,033	-	7,033	本年度預算數7,033千元，係證券期貨局辦理證券期貨市場監理業務所需通訊、物品等經費，上年度由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編列。
			4003510500					7,018	-	7,018	本年度預算數7,018千元，係保險局辦理保險監理業務所需通訊、物品等經費，上年度由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編列。
4003510600	8,269	-	8,269	本年度預算數8,269千元，係檢查局辦理金融機構檢查業務所需通訊、物品等經費，上年度由金融監督管理基金編列。							
4003519000	3,780	660	3,120								
4003519011	3,780	660	3,12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購置專任委員座車6輛經費3,780千元。 2.上年度汰換證券期貨局首長座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660千元如數減列。							
4003519800	10,000	10,200	-2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8	第一預備金										

附 屬 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35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5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80	承辦單位	銀行局、證期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會發行之金融統計刊物、書刊等出售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0	
	14			05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80	
		1		05035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0	
			1	0503510305 資料使用費	180	出售資料書刊收入計如下列數，其內容如下： 1. 金融業務統計輯要等銷售收入60千元。 2. 證券暨期貨月刊售價收入120千元。（每月10,000元×12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35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5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26	承辦單位	本會、證期局、檢查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場地提供員工消費合作社使用之租金收入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相當房租津貼數額，按月解繳國庫。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國有財產法及預算法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	
				05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26	
				05035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	
			2	05035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6	1. 證期局場地提供員工消費合作社使用之租金收入8千元。 2. 本會及所屬借用宿舍之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18千元(800元×1人×12月+700元×1人×12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3510100 財產孳息	-07035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2	承辦單位	證期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證券暨期貨月刊劃撥專戶及以前年度罰金罰鍰繳款帳戶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	
	14			07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會及所屬	2	
		1		0703510100 財產孳息	2	
			1	0703510101 利息收入	2	證券暨期貨月刊劃撥專戶及以前年度罰金罰鍰繳款帳戶之利息收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80351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0803510201 賸餘繳庫	預算金額	377,628	承辦單位	本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賸餘解繳國庫。

二、法令依據

依據9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標準特別收入基金用途第10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5	3	1		080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77,628	
				08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377,628	
				080351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377,628	
				0803510201 賸餘繳庫	377,628	本年度預算數係金融監督管理基金賸餘繳庫數，撥充作為本會及所屬人員維持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03510900 雜項收入	-11035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470	承辦單位	本會及各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兼職人員之超額兼職費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470	
	15			11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470	
		1		1103510900 雜項收入	470	
			2	11035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470	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機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分預算機關金額及頁次明細表)

中華民國 9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機關名稱	合計	一般行政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金融監理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銀行監理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證券期貨 市場監理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保險監理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金融機 構檢查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一般建築 及設備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第一預備金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頁次
合計	1,020,028	960,100	13,985	9,843	7,033	7,018	8,269	3,780	10,000	
1. 本會分預算機關	199,812	172,047	13,985					3,780	10,000	51-55
2. 銀行局分預算機關	244,541	234,698		9,843						56-58
3. 證券期貨局分預算 機關	241,306	234,273			7,033					59-61
4. 保險局分預算機關	83,425	76,407				7,018				62-64
5. 檢查局分預算機關	250,944	242,675					8,269			65-66
以下空白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0,100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做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40,911	本會及各局人事室	按職員634人，技工15人、駕駛20人、工友38人、約聘人員6人，合共713人，計編列人事費840,911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45,122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45,962千元)
0100 人事費	840,911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3,25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9,548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14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7,352		
0111 獎金	122,663		
0121 其他給與	26,447		
0131 加班值班費	36,42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5,122		
0151 保險	45,96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9,189	本會及各局秘書室等	1. 業務費115,604千元： (1)辦公大樓水電費18,151千元(1,512,583元×12月)。 (2)辦公場所租金31,450千元(1,200元×2,184坪×12月)。 (3)辦理金融監理及檢查業務需租賃公務車租金888千元。 (4)美化環境盆栽等租金502千元。 (5)公務車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檢驗費等299千元。 (6)公務車輛保險費、辦公室火災險、公共意外險及辦理業務活動等保險費1,056千元。 (7)僱用身心障礙人士及工讀生等人員辦理資料處理及總機接聽等工作經費4,200千元。 (8)油料1,340千元：按汽車20輛，每輛每月189公升；機車4輛，每輛每月31公升，全年共需46,848公升，每公升28.6元，計需1,340千元。 (9)購買辦公清潔用品等耗材1,687千元及證期局汰換電話機費用300千元。 (10)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1,900千元。 (11)文康活動費2,738千元：按職員634人，技工15人、駕駛20人、工友38人、約聘人員
0200 業務費	115,604		
0202 水電費	18,15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2,840		
0221 稅捐及規費	299		
0231 保險費	1,05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4,200		
0271 物品	5,227		
0279 一般事務費	42,78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9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61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708		
0299 特別費	1,680		
0300 設備及投資	2,931		
0304 機械設備費	620		
0319 雜項設備費	2,311		
0400 獎補助費	654		
0475 獎勵及慰問	65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0,1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6人、合共713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需2,738千元。</p> <p>(12)辦公大樓清潔費3,058千元。</p> <p>(13)辦公大樓及檔案庫房保全費10,290千元。</p> <p>(14)辦公大樓管理費10,000千元。</p> <p>(15)大樓外牆清洗費180千元。</p> <p>(16)媒體聯繫及新聞業務等經費1,000千元。</p> <p>(17)四十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781千元。</p> <p>。</p> <p>(18)人事、政風等業務經常性表報印製及宣導品等經費1,419千元</p> <p>(19)金融業務統計輯要、中、英文版金融統計指標、基本金融資料及其他各類統計報表等印製費2,009千元。</p> <p>(20)收發校繕工作委外計3,440千元，委外辦理檔案建檔及掃瞄等費用計需6,108千元，共計9,548千元。</p> <p>(21)辦公場所環境佈置等費用1,764千元。</p> <p>(22)辦公房舍、停車場、檔案庫房等所需保養維修費等4,595千元。</p> <p>(2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061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車輛養護費390千元：按汽車滿六年以上49,877元×4輛+滿二年未滿四年24,939元×5輛+未滿二年8,313元×7輛+機車1,663元×4輛=39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器具養護費671千元：按職員634人，約聘人員6人，合計640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24)空調系統、冷氣機、電梯、監視系統、電話總機等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708千元。</p> <p>(25)特別費1,68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2,93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電話交換機升級為網路IP交換機費用62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汰購電動打孔機、電動裝訂機、膠管裝訂機、冷氣機、碎紙機、電視機、除濕機等</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0,1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辦公設備經費2,311千元。</p> <p>3. 獎補助費654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09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200 金融監理	預算金額	13,985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金融制度及監理政策之研擬、規劃及執行，本會中、英文年報之編輯發行；加強參與國際金融組織業務之協調、規劃及執行，建立與各國金融監理合作，國際金融宣導及其他有關國際金融事項等；金融監理法令之蒐集、整合、研擬及解釋。

預期成果：

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促進金融市場自由化及國際化，加強與國際金融組織及各國金融主管機關之監理合作；配合金融自由化政策研擬修訂相關子法，期建立金融市場秩序及紀律，促使金融業健全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金融監理	13,985	本會	本計畫係辦理金融制度及監理政策之研擬；加強國際金融組織業務之協調，建立與各國金融監理合作；金融監理法令之蒐集、整合、研擬及解釋等，計列經費13,98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統計刊物及報表資料等所需郵資300千元。 2. 辦理金融監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數據網路通訊等經費5,800千元。 3. 電話總機及話機設備、影印機設備等租金2,220千元。 4. 辦理各項金融監理業務、法令修改及國際事務交流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所需出席費490千元、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300千元。 5. 購買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000千元。 6. 訂閱金融監理業務所需報章雜誌等經費1,000千元。 7. 購買金融監理業務所需國內外、兩岸金融參考書籍等經費1,000千元。 8. 中英文年報、研究報告、金融法令彙編等印製費1,875千元。
0200 業務費	13,985		
0203 通訊費	6,1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90		
0271 物品	3,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87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300 銀行監理	預算金額	9,843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金控公司及所屬子銀行、非金控公司轄下銀行、信用合作社改制銀行、中小企業銀行、工業銀行、票券金融公司等業務之監督管理，審核外國銀行申請設立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代表人辦事處。

預期成果：

健全銀行監理法規，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強化銀行風險管理，規範兩岸金融往來，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落實銀行遵循法令規範，改善資產結構，提升服務品質；並期降低逾期放款比率至2.5%以下，提昇備抵呆帳占逾放之覆蓋率至40%，推動資產證券化市場成長30%，促進財富管理業務量年增5%及促進OBU資產規模年增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銀行監理	9,843	銀行局	本計畫係為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計列經費9,84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刊物及報表資料等所需郵資780千元。 2. 辦理銀行監理及業務聯繫所需電話、數據網路通訊等經費3,611千元。 3. 影印機等設備租金1,398千元。 4.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所需出席費220千元及講座鐘點費80千元。 5. 辦理銀行監理及召開各項會議所需文具紙張及參考書籍等經費1,278千元。 6. 主管銀行法規修訂及召開各項會議所需資料印製費1,461千元。 7. 召開各項會議所需會場佈置及其他雜支等費用1,015千元。
0200 業務費	9,843		
0203 通訊費	4,39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9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0271 物品	1,278		
0279 一般事務費	2,47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400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預算金額	7,033
-----------	---------------------	------	-------

計畫內容：

開闢企業籌資管道並擴大市場規模、貫徹資訊公開制度；健全證券商財務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促進交易安全；加強證券服務事業管理；健全會計師管理；研討期貨交易管理各項法規、維護期貨交易秩序及推展證券暨期貨國際事務；證券暨期貨市場整體規劃及研究分析。

預期成果：

上市（櫃）公司設立獨立董事之家數，占上市（櫃）公司總家數比率達50%；強化證券商競爭力暨開放其辦理新種業務，配合修正證券商相關法令規定；檢討修正「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部分條文，以健全投資人與交易人之保護；申請核准在我國募集銷售之境外基金數50檔；督導週邊單位完成編製世界主要證券及期貨市場相關制度；審閱財務報告約280家及選案稽核8家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督導期交所研議發展外幣交叉匯率期貨商品之可行性；規劃及推動設置期貨信託事業之具體可行方案；外資持股占市值比例達2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7,033	證券期貨局	本計畫係辦理擴大證券市場規模，輔導各證券商檢討改進財務業務，促進交易安全，加強證券服務事業管理，健全會計師管理，研討期貨交易管理各項法規、維護證券暨期貨交易秩序及推展證券暨期貨國際事務，證券暨期貨市場整體規劃及研究分析等，計列經費7,03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資料等所需郵資300千元。 2. 辦理證券期貨市場監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費2,736千元。 3. 印製修訂法令規章、各種月報、年報統計資料等所需文具紙張、碳粉等1,568千元。 4. 國內外專業書籍、期刊、報紙雜誌訂購費及各國參考資料蒐集費等1,192千元。 5. 購置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360千元。 6. 召開各項會議場所佈置及其他雜支等877千元。
0200 業務費	7,033		
0203 通訊費	3,036		
0271 物品	3,120		
0279 一般事務費	877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500 保險監理	預算金額	7,018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保險政策與制度之研究及保險相關法規之訂定與修訂等事項；辦理國內及國際保險動態之研究、保險市場之管理、考核及違反保險法規之處理等事項。

預期成果：

持續檢討並修正保險商品審查制度，並落實保險業及專業簽署人員之自律控管；檢討保險業資金運用規範、簽證精算人員制度準備金相關規範及退場機制，以加強保險業清償能力；研議修正相關保險法規，放寬保險業業務範圍、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及政策性保險之推動，並持續督促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強化保險監理；提高保險業資本適足率成長2%；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年增5%；推動住宅地震險投保率達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保險監理	7,018	保險局	本計畫係為辦理保險業財務及清償能力、新種保險商品審查、再保險與保險行銷制度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其他政策性保險之監理，計列經費7,01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郵資399千元及業務聯繫所需電話費178千元。 2. 影印機、傳真機等租金534千元。 3. 保險法令爭議法律顧問費500千元。 4. 辦理保險法檢討、修訂所需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370千元。 5. 國內外專業書籍、各項文具紙張、報章雜誌及蒐集各國參考資料等費用2,464千元。 6. 辦理保險業務監理所需之資料表報印刷及裝訂費、業務座談場地費、佈置費等961千元。 7. 辦理簽證精算人員簽證精算備忘錄掃描費612千元。 8. 辦理保險教育宣導、保險法規修訂所需資料印製及其他雜支等費用800千元。 9. 公文檔案及辦理活動所需物品之運送費用200千元。
0200 業務費	7,018		
0203 通訊費	577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3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0		
0271 物品	2,464		
0279 一般事務費	2,373		
0294 運費	2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600 金融機構檢查	預算金額	8,26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金融機構之檢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以瞭解金融機構之財務與業務，及其缺失改善情形，並進行場外監控。

預期成果：

促進金融機構改正經營缺失，維持金融秩序之安定，進而達到金融紀律化之目標，並健全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之經營管理，預定年度計畫檢查之單位數100%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金融機構檢查	8,269	檢查局	本計畫係辦理金融機構(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之檢查及所報內部稽核報告之處理暨金檢法規之制定修訂等，計列經費8,26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公文、檢查報告及相關資料等費用270千元，業務聯繫電話費等100千元。 2. 影印機等設備租金1,020千元。 3. 修訂相關金融檢查法規，邀請有關單位參與研商，暨聘請學者專家審查案件等所需費用203千元。 4. 購買國內外書刊、雜誌與訂閱報紙暨各項資料蒐集等所需經費780千元。 5. 辦理檢查報告、整理工作底稿等文具紙張及消耗性物品等經費1,100千元。 6. 購置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1,200千元。 7. 修訂金融檢查制度、法規相關宣導資料之編印及各項表報印製等522千元。 8. 辦理金檢業務等相關資料處理2,474千元，召開各項會議及其他雜支等經費600千元。
0200 業務費	8,269		
0203 通訊費	37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		
0271 物品	3,080		
0279 一般事務費	3,59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3,780
-----------	--------------------	------	-------

計畫內容：

增購專任委員座車6輛。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汰購交通及運輸設備	3,780	本會	增購專任委員座車6輛3,78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780		
0305 運輸設備費	3,78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本會	依預算法規定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10,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2,047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做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8,835	人事室	按職員78人，技工2人、駕駛3人、工友4人，合計共87人，計編列人事費118,835千元(含員工退休職儲金6,148千元；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6,165千元)。
0100 人事費	118,835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3,25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499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386		
0111 獎金	16,331		
0121 其他給與	3,048		
0131 加班值班費	7,001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148		
0151 保險	6,16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3,212	秘書室	1. 業務費52,397千元 (1)合署辦公大樓水電費14,671千元(1,222,583元×12月)。 (2)辦理金融監理及檢查業務需租賃公務車租金888千元 (3)美化環境盆栽等租金502千元。 (4)公務車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檢驗費等175千元。 (5)公務車輛保險費、辦公室火災險及公共意外險等486千元。 (6)僱用身心障礙人士及工讀生等人員辦理資料處理及總機接聽等工作經費534千元。 (7)油料843千元：按汽車13輛，每輛每月189公升，全年共需29,484公升，每公升28.6元，計需843千元。 (8)購買辦公清潔用品等耗材1,000千元。 (9)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1,000千元。 (10)文康活動費334千元；按職員78人、技工2人、駕駛3人、工友4人，合計87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需334千元。 (11)合署辦公大樓清潔費2,098千元。 (12)合署辦公大樓保全費8,720千元。 (13)合署辦公大樓管理費10,000千元。 (14)媒體聯繫及新聞業務等經費1,000千元。 (15)四十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203千元
0200 業務費	52,397		
0202 水電費	14,67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90		
0221 稅捐及規費	175		
0231 保險費	48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34		
0271 物品	2,843		
0279 一般事務費	25,58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00		
0299 特別費	1,008		
0300 設備及投資	797		
0319 雜項設備費	797		
0400 獎補助費	18		
0475 獎勵及慰問	18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2,0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p> <p>(16)人事、政風等業務經常性表報印製及宣導品等經費540千元。</p> <p>(17)收發校繕工作委外計1,920千元，委外辦理檔案建檔及掃瞄等費用計需768千元，共計2,688千元。</p> <p>(18)合署辦公房舍、停車場等所需保養維修費等3,400千元。</p> <p>(1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7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25千元：按汽車滿二年未滿四年24,939×3輛+未滿二年8,313元×6輛=125千元。 <2>器具養護費82千元：按職員78人，每人每年1,048計列。</p> <p>(20)空調系統、冷氣機、電梯、監視系統、電話總機等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100千元。</p> <p>(21)特別費1,00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797千元：購買電動打孔機、電動裝訂機、膠管裝訂機、空氣清淨機、碎紙機、櫥櫃等辦公設備經費。</p> <p>3.獎補助費18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200 金融監理	預算金額	13,985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金融制度及監理政策之研擬、規劃及執行，本會中、英文年報之編輯發行；加強參與國際金融組織業務之協調、規劃及執行，建立與各國金融監理合作，國際金融宣導及其他有關國際金融事項等；金融監理法令之蒐集、整合、研擬及解釋。

預期成果：

強化金融市場競爭力，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展環境；促進金融市場自由化及國際化，加強與國際金融組織及各國金融主管機關之監理合作；配合金融自由化政策研擬修訂相關子法，期建立金融市場秩序及紀律，促使金融業健全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金融監理	13,985	綜合規劃處、 國際業務處、 法律事務處	本計畫係辦理金融制度及監理政策之研擬；加強國際金融組織業務之協調，建立與各國金融監理合作；金融監理法令之蒐集、整合、研擬及解釋等，計列經費13,98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統計刊物及報表資料等所需郵資300千元。 2. 辦理金融監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數據網路通訊等經費5,800千元。 3. 電話總機及話機設備、影印機設備等租金2,220千元。 4. 辦理各項金融監理業務、法令修改及國際事務交流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所需出席費490千元、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300千元。 5. 購買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000千元。 6. 訂閱金融監理業務所需報章雜誌等經費1,000千元。 7. 購買金融監理業務所需國內外、兩岸金融參考書籍等經費1,000千元。 8. 中英文年報、研究報告、金融法令彙編等印製費1,875千元。
0200 業務費	13,985		
0203 通訊費	6,1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90		
0271 物品	3,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87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3,780
-----------	--------------------	------	-------

計畫內容：

增購專任委員座車6輛。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汰購交通及運輸設備	3,780	秘書室	增購專任委員座車6輛3,78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780		
0305 運輸設備費	3,78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秘書室	依預算法規定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10,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698
-----------	-----------------	------	---------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做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91,898	人事室	按職員146人，技工3人、駕駛5人、工友12人，合共166人，計編列人事費191,898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10,487千元及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9,607千元)
0100 人事費	191,89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0,855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465		
0111 獎金	27,011		
0121 其他給與	6,609		
0131 加班值班費	9,86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0,487		
0151 保險	9,60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2,800	秘書室	
0200 業務費	42,231		
0202 水電費	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1,450		
0221 稅捐及規費	29		
0231 保險費	22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68		
0271 物品	1,727		
0279 一般事務費	7,94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4		
0299 特別費	168		
0300 設備及投資	425		
0319 雜項設備費	425		
0400 獎補助費	144		
0475 獎勵及慰問	14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6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標、基本金融資料及其他各類統計表報等印製費 1,559千元。</p> <p>(14)辦公場所環境佈置等費用250千元。</p> <p>(15)收發校繕工作委外計1,520千元，委外辦理檔案建檔及掃瞄等費用計3,243千元，共計4,763千元。</p> <p>(16)大溪庫房養護費 207千元。</p> <p>(1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4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01千元：按汽車滿六年以上 49,877元×2輛+機車 1,663元×1輛=101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 153千元：按職員 146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8)特別費 16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425千元：購買冰箱、蒸飯箱、電動打孔機、電動訂書機及碎紙機等辦公設備經費。</p> <p>3.獎補助費144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3人、在職亡故人員遺族1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300 銀行監理	預算金額	9,843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金控公司及所屬子銀行、非金控公司轄下銀行、信用合作社改制銀行、中小企業銀行、工業銀行、票券金融公司等業務之監督管理，審核外國銀行申請設立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代表人辦事處。

預期成果：

健全銀行監理法規，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強化銀行風險管理，規範兩岸金融往來，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落實銀行遵循法令規範，改善資產結構，提升服務品質；並期降低逾期放款比率至2.5%以下，提昇備抵呆帳占逾放之覆蓋率至40%，推動資產證券化市場成長30%，促進財富管理業務量年增5%及促進OBU資產規模年增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銀行監理	9,843	各組	本計畫係為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計列經費9,84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刊物及報表資料等所需郵資780千元。 2. 辦理銀行監理及業務聯繫所需電話、數據網路通訊等經費3,611千元。 3. 影印機等設備租金1,398千元。 4.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所需出席費220千元及講座鐘點費80千元。 5. 辦理銀行監理及召開各項會議所需文具紙張及參考書籍等經費1,278千元。 6. 主管銀行法規修訂及召開各項會議所需資料印製費1,461千元。 7. 召開各項會議所需會場佈置及其他雜支等費用1,015千元。
0200 業務費	9,843		
0203 通訊費	4,39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9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0271 物品	1,278		
0279 一般事務費	2,47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273
-----------	-----------------	------	---------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做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22,109	人事室	按職員173人、技工3人、駕駛5人、工友7人、聘用人員6人，合共194人，計編列人事費222,109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13,145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13,202千元）
0100 人事費	222,10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6,56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14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640		
0111 獎金	34,012		
0121 其他給與	7,920		
0131 加班值班費	7,48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3,145		
0151 保險	13,20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164	秘書室	
0200 業務費	10,842		
0202 水電費	3,420		
0221 稅捐及規費	57		
0231 保險費	1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67		
0271 物品	516		
0279 一般事務費	4,50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6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48		
0299 特別費	168		
0300 設備及投資	872		
0304 機械設備費	620		
0319 雜項設備費	252		
0400 獎補助費	450		
0475 獎勵及慰問	45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2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3)人事、政風等業務經常性表報印製及宣導品等經費200千元。</p> <p>(14)辦公場所環境佈置等費用491千元。</p> <p>(15)辦公大樓房屋建築修繕費160千元。</p> <p>(1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00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12千元：按汽車滿六年以上49,877元×2輛+未滿二年8,313元×1輛+機車1,663元×2輛=112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188千元：按職員173人、聘用人員6人，合計179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7)空調系統、冷氣機、電梯、監視系統、消防安全及電話總機等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248千元。</p> <p>(18)特別費16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872千元： (1)電話交換機升級為網路IP交換機費用620千元。 (2)汰換及添購電視機、錄放影機、冷氣機、除濕機、投影機、碎紙機、傳真機、淨水機、標籤機及監視設備更新等辦公設備經費252千元。</p> <p>3.獎補助費450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75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400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預算金額	7,033
-----------	---------------------	------	-------

計畫內容：

開闢企業籌資管道並擴大市場規模、貫徹資訊公開制度；健全證券商財務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促進交易安全；加強證券服務事業管理；健全會計師管理；研討期貨交易管理各項法規、維護期貨交易秩序及推展證券暨期貨國際事務；證券暨期貨市場整體規劃及研究分析。

預期成果：

上市(櫃)公司設立獨立董事之家數，占上市(櫃)公司總家數之比率達50%；強化證券商競爭力暨開放其辦理新種業務，配合修正證券商相關法令規定；檢討修正「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部分條文，以健全投資人與交易人之保護；申請核准在我國募集銷售之境外基金數50檔；督導週邊單位完成編製世界主要證券及期貨市場相關制度；審閱財務報告約280家及選案稽核8家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督導期交所研議發展外幣交叉匯率期貨商品之可行性；規劃及推動設置期貨信託事業之具體可行方案；外資持股占市值比例達2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7,033	各組室	本計畫係辦理擴大證券市場規模，輔導各證券商檢討改進財務業務，促進交易安全，加強證券服務事業管理，健全會計師管理，研討期貨交易管理各項法規、維護證券暨期貨交易秩序及推展證券暨期貨國際事務，證券暨期貨市場整體規劃及研究分析等，計列經費7,03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資料等所需郵資300千元。 2. 辦理證券期貨市場監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費2,736千元。 3. 印製修訂法令規章、各種月報、年報統計資料等所需文具紙張、碳粉等1,568千元。 4. 國內外專業書籍、期刊、報紙雜誌訂購費及各國參考資料蒐集費等1,192千元。 5. 購置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360千元。 6. 召開各項會議場所佈置及其他雜支等877千元。
0200 業務費	7,033		
0203 通訊費	3,036		
0271 物品	3,120		
0279 一般事務費	877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6,407
-----------	-----------------	------	--------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做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0,035	保險局	按職員45人，技工2人，駕駛3人，工友4人，合共54人，計編列人事費70,035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5,462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3,920千元）。
0100 人事費	70,03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81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385		
0111 獎金	9,260		
0121 其他給與	2,734		
0131 加班值班費	4,49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462		
0151 保險	3,92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6,372	保險局	
0200 業務費	5,968		
0221 稅捐及規費	20		
0231 保險費	1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790		
0271 物品	76		
0279 一般事務費	3,33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		
0299 特別費	168		
0300 設備及投資	392		
0319 雜項設備費	392		
0400 獎補助費	12		
0475 獎勵及慰問	1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6,4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3)特別費16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392千元：汰購空氣清淨機、電動裝訂機、膠管裝訂機、櫥櫃、碎紙機、攝影機、電視機、除濕機等辦公設備經費。</p> <p>3.獎補助費12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500 保險監理	預算金額	7,018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保險政策與制度之研究及保險相關法規之訂定與修訂等事項；辦理國內及國際保險動態之研究、保險市場之管理、考核、檢查及違反保險法規之取締處理等事項。

預期成果：

持續檢討並修正保險商品審查制度，並落實保險業及專業簽署人員之自律控管；檢討保險業資金運用規範、簽證精算人員制度準備金相關規範及退場機制，以加強保險業清償能力；研議修正相關保險法規，放寬保險業業務範圍、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及政策性保險之推動，並持續督促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強化保險監理；提高保險業資本適足率成長2%；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年增5%；推動住宅地震險投保率達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保險監理	7,018	保險局	本計畫係為辦理保險業財務及清償能力、新種保險商品審查、再保險與保險行銷制度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其他政策性保險之監理，計列經費7,01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各類公文函件郵資399千元及業務聯繫所需電話費178千元。 2. 影印機、傳真機等租金534千元。 3. 保險法令爭議法律顧問費500千元。 4. 辦理保險法檢討、修訂所需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370千元。 5. 國內外專業書籍、各項文具紙張、報章雜誌及蒐集各國參考資料等費用2,464千元。 6. 辦理保險業務監理所需之資料表報印刷及裝訂費、業務座談場地費、佈置費等961千元。 7. 辦理簽證精算人員簽證精算備忘錄掃描費612千元。 8. 辦理保險教育宣導、保險法規修訂所需資料印製及其他雜支等費用800千元。 9. 公文檔案及辦理活動所需物品之運送費用200千元。
0200 業務費	7,018		
0203 通訊費	577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3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0		
0271 物品	2,464		
0279 一般事務費	2,373		
0294 運費	2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2,675
-----------	-----------------	------	---------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38,034	人事室	按職員192人、技工5人、駕駛4人、工友11人，合共212人，計編列人事費238,034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9,880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13,068千元)
0100 人事費	238,03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7,847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476		
0111 獎金	36,049		
0121 其他給與	6,136		
0131 加班值班費	7,57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9,880		
0151 保險	13,06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41	秘書室	1. 業務費4,166千元： (1)公務車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18千元。 (2)公務車輛保險費、辦公室火災險、公共意外險等保險費150千元。 (3)僱用身心障礙人士及工讀生辦理檔案整理等經費1,341千元。 (4)油料65千元：按汽車1輛，每輛每月189公升，全年共需2,268公升，每公升28.6元，計需65千元。 (5)文康活動費814千元：按職員192人、技工5人、駕駛4人、工友11人，合共212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需814千元。 (6)四十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175千元。 (7)辦公場所環境佈置等費用426千元。 (8)辦公房屋所需保養維修費等423千元。 (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26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25千元：按汽車滿二年未滿四年1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201千元：按職員19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0)飲水機、傳真機等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60千元。 (11)特別費168千元。 2. 設備及投資445千元：購置碎紙機、切紙機、空氣清淨機、監視機及櫥櫃等辦公設備經費。 3. 獎補助費30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5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
0200 業務費	4,166		
0221 稅捐及規費	18		
0231 保險費	15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341		
0271 物品	65		
0279 一般事務費	1,41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0		
0299 特別費	168		
0300 設備及投資	445		
0319 雜項設備費	445		
0400 獎補助費	30		
0475 獎勵及慰問	3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03510600 金融機構檢查	預算金額	8,26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金融機構之檢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以瞭解金融機構之財務與業務，及其缺失改善情形，並進行場外監控。

預期成果：

促進金融機構改正經營缺失，維持金融秩序之安定，進而達到金融紀律化之目標，並健全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之經營管理，預定年度計畫檢查之單位數100%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金融機構檢查	8,269	各組	本計畫係辦理金融機構(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之檢查及所報內部稽核報告之處理暨金檢法規之制定修訂等，計列經費8,26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郵寄公文、檢查報告及相關資料等費用270千元，業務聯繫電話費等100千元。 2. 影印機等設備租金1,020千元。 3. 修訂相關金融檢查法規，邀請有關單位參與研商，暨聘請學者專家審查案件等所需費用203千元。 4. 購買國內外書刊、雜誌與訂閱報紙暨各項資料蒐集等所需經費780千元。 5. 辦理檢查報告、整理工作底稿等文具紙張及消耗性物品等經費1,100千元。 6. 購置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1,200千元。 7. 修訂金融檢查制度、法規相關宣導資料之編印及各項表報印製等522千元。 8. 辦理金檢業務等相關資料處理2,474千元，召開各項會議及其他雜支等經費600千元。
0200 業務費	8,269		
0203 通訊費	37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		
0271 物品	3,080		
0279 一般事務費	3,59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4003510200 金融監理	4003510300 銀行監理	4003510400 證券期貨市場 監理	4003510500 保險監理	4003510600 金融機構檢查
合計	960,100	13,985	9,843	7,033	7,018	8,269
0100人事費	840,911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13,257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9,548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4,140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27,352	-	-	-	-	-
0111獎金	122,663	-	-	-	-	-
0121其他給與	26,447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36,420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45,122	-	-	-	-	-
0151保險	45,962	-	-	-	-	-
0200業務費	115,604	13,985	9,843	7,033	7,018	8,269
0202水電費	18,151	-	-	-	-	-
0203通訊費	-	6,100	4,391	3,036	577	37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2,840	2,220	1,398	-	534	1,020
0221稅捐及規費	299	-	-	-	-	-
0231保險費	1,056	-	-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4,200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790	300	-	870	203
0271物品	5,227	3,000	1,278	3,120	2,464	3,080
0279一般事務費	42,787	1,875	2,476	877	2,373	3,596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595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61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708	-	-	-	-	-
0294運費	-	-	-	-	200	-
0299特別費	1,680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2,931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620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2,311	-	-	-	-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03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40035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780	10,000			1,020,028
0100人事費	-	-			840,911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13,257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519,548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			4,140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27,352
0111獎金	-	-			122,663
0121其他給與	-	-			26,447
0131加班值班費	-	-			36,420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45,122
0151保險	-	-			45,962
0200業務費	-	-			161,752
0202水電費	-	-			18,151
0203通訊費	-	-			14,474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			38,012
0221稅捐及規費	-	-			299
0231保險費	-	-			1,056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4,20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2,163
0271物品	-	-			18,169
0279一般事務費	-	-			53,984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4,595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1,061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3,708
0294運費	-	-			200
0299特別費	-	-			1,680
0300設備及投資	3,780	-			6,711
0304機械設備費	-	-			620
0305運輸設備費	3,780	-			3,780
0319雜項設備費	-	-			2,31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4003510200 金融監理	4003510300 銀行監理	4003510400 證券期貨市場 監理	4003510500 保險監理	4003510600 金融機構檢查
0400獎補助費	654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654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03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40035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400獎補助費	-	-			654
0475獎勵及慰問	-	-			654
0900預備金	-	10,000			10,000
0901第一預備金	-	10,000			10,0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3					行政院主管	840,911	161,752	654	-
	1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840,911	161,752	654	-
					財務支出	840,911	161,752	654	-
		1			一般行政	840,911	115,604	654	-
		2			金融監理	-	13,985	-	-
		3			銀行監理	-	9,843	-	-
		4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	7,033	-	-
		5			保險監理	-	7,018	-	-
		6			金融機構檢查	-	8,269	-	-
		7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8			第一預備金	-	-	-	-

理委員會及所屬
科目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0	1,013,317	-	6,711	-	-	6,711	1,020,028
10,000	1,013,317	-	6,711	-	-	6,711	1,020,028
10,000	1,013,317	-	6,711	-	-	6,711	1,020,028
-	957,169	-	2,931	-	-	2,931	960,100
-	13,985	-	-	-	-	-	13,985
-	9,843	-	-	-	-	-	9,843
-	7,033	-	-	-	-	-	7,033
-	7,018	-	-	-	-	-	7,018
-	8,269	-	-	-	-	-	8,269
-	-	-	3,780	-	-	3,780	3,780
-	-	-	3,780	-	-	3,780	3,780
10,000	10,000	-	-	-	-	-	10,0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3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	-	-
	11			00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	-	-
				4003510000 財務支出	-	-	-
			1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	-	-
			7	40035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4003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理委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620	3,780	-	2,311	-	-	6,711
620	3,780	-	2,311	-	-	6,711
620	3,780	-	2,311	-	-	6,711
620	-	-	2,311	-	-	2,931
-	3,780	-	-	-	-	3,780
-	3,780	-	-	-	-	3,78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13,257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9,54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14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7,352	
六、獎金	122,663	
七、其他給與	26,447	
八、加班值班費	36,42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5,122	
十一、保險	45,96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40,91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技 工		駕 駛		工 友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3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634	862	-	-	-	-	-	-	15	15	20	20	38	38
	11			000351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及所屬	634	862	-	-	-	-	-	-	15	15	20	20	38	38
			1	4003510100 一般行政	634	862	-	-	-	-	-	-	15	15	20	20	38	38

理委員會及所屬
明細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	6	-	-	-	-	713	941	804,491	999,587	-195,096	
6	6	-	-	-	-	713	941	804,491	999,587	-195,096	
6	6	-	-	-	-	713	941	804,491	999,587	-195,09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5.10	124	372	28.60	11	2		2ASV-75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8	125	372	28.60	11	2		2AX-0255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0.08	149	372	28.60	11	2		2BGO-19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6	125	372	28.60	11	2		2J7R-575。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7	2,995	2,268	28.60	65	25		63ZV-1859。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93.08	2,995	2,268	28.60	65	25		570236-JT。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93.08	2,995	2,268	28.60	65	25		570239-JT。
1	公務轎車	4	85.09	2,000	2,268	28.60	65	50		25CN-4688。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2,268	28.60	65	50		25CT-6299。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9.05	1,995	2,268	28.60	65	50		343A-0405。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3.7	1,995	2,268	28.60	65	25		534172-DW。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3.7	1,995	2,268	28.60	65	25		534173-DW。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9	2,000	2,268	28.60	65	8		53DJ-6886。預計95年9月汰購。
1	旅行車	4	81.04	1,498	2,268	28.60	65	50		13AD-8608。
6	本年度新增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6.1	1,995	13,608	28.60	389	50		31896年度增購專任委員座車。
	合 計				37,776		1,080	390		75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 車	4	93.07	2,995	2,268	28.60	65	25	63	ZV-1859。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 座車	4	93.08	2,995	2,268	28.60	65	25	57	0236-JT。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 座車	4	93.08	2,995	2,268	28.60	65	25	57	0239-JT。
6	本年度新增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0	96.01	1,995	13,608	28.60	389	50	318	96年度增購委員座 車。
	合 計				20,412		584	125	49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87.08		125	372	28.60	11	2	2	AX-0255。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89.05		1,995	2,268	28.60	65	50	34	3A-0405。
1	旅行車	481.04		1,498	2,268	28.60	65	50	13	AD-8608。
	合 計				4,908		140	102	4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5.10	124	372	28.60	11	2	2	ASV-75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0.08	149	372	28.60	11	2	2	BGO-192。
1	公務轎車	4	85.09	2,000	2,268	28.60	65	50	25	CN-4688。
1	公務轎車	4	86.08	2,000	2,268	28.60	65	50	25	CT-6299。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09	2,000	2,268	28.60	65	8	53	DJ-6886。預計95年9月汰購。
	合 計				7,548		216	112	107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94.6		125	372	28.60	11	2	2	17R-575。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93.7		1,995	2,268	28.60	65	25	53	4172-DW。
	合 計				2,640		76	27	5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3.7	1,995	2,268	28.60	65	25	53	4173-DW。
	合 計				2,268		65	25	53	

預算員額： 職員 634 人 駕駛 20 人
 警察 0 人 工友 38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6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技工 1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現有辦公房

合計： 713 人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2	47,684.98	1,237,287	4,255	-	-	-
二、機關宿舍		150.71	1,700	10	-	-	-
1 首長宿舍	1	150.71	1,700	10	-	-	-
2 單身宿舍		-	-	-	-	-	-
3 職務宿舍		-	-	-	-	-	-
(含有眷宿舍)							
三、其他	1	1,335.36	8,358	230		1,914.80	100
合 計		49,171.05	1,247,345	4,495		1,914.80	100

本會銀行局租用台灣鐵路管理局之板橋新站大樓(7、8樓)，係按同仁辦公室每人8平方公尺規劃設計，除一般辦公空間外，並包括該大樓依建築法規所設計之電梯梯廳、空調室、電氣室、電訊室、樓梯(電梯、逃生梯、貨梯、逃生走道)及業務所需會議室、簡報室、討論室、書籍資料儲藏室、網路設備存放室、收發室、檔案庫房、檔案閱覽室、檔案掃描建檔室、文具用品室、哺育室、影印室及圖書室等。

理委員會及所屬

舍明細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7,222.00	-	31,450	-	54,906.98	-	31,450	4,255
	-	-	-	-	150.71	-	-	10
	-	-	-	-	150.71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3,250.16	-	-	330
	7,222.00	-	31,450	-	58,307.85	-	31,450	4,595

行政院金融監督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4003510100				-
一般行政				-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96-96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654千元。	-

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654	-	-	654
-	654	-	-	654
-	654	-	-	654
-	654	-	-	654
-	654	-	-	65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合計		1,012,663	-	-	654	1,013,317	
01一般公共事務		-	-	-	-	-	
13其他經濟服務		1,012,663	-	-	654	1,013,317	

理委員會及所屬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6,711	-	-	-	-	6,711	1,020,028		
3,780	-	-	-	-	3,780	3,780		
2,931	-	-	-	-	2,931	1,016,248		

主辦會計人員：何依栖 會計主任何依栖

機關長官：胡勝正 主任委員胡勝正